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5 名，实际参会董事 5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同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2 号）。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3 号）。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4 号）。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

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4-065 号)。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